計畫編號:全-1-7-1

花蓮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國小生活課程初階(任)教師增能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 質要點。
- 二、花蓮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升生活課程教師教學能力,落實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念。
- 二、養教師生活課程教學知能,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
- 三、提升學校生活課程教學品質,促進正常化教學。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花蓮縣光華國民小學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112年10月14日(六)及112年11月25日(六)(回流)共2日,共12小時。

伍、研習地點

花蓮縣光華國小會議室

陸、參加對象及人數

本縣擔任生活課程、且未參加過生活課程初階認證之老師優先,預計60名。

柒、研習課程內容(附件一)

- 一、以生活課程新課程綱要之精神為規劃重點
- 二、以生活課程主題教學之實踐案例與實作分享為內涵。

捌、預期成效

- 一、協助各校生活課程教師專業成長,落實生活課程之課網精神與理念。
- 二、透過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提升生活課程之教學能力。
- 三、完成研習者,發放研習證書,以建立尊榮感,增加研習動力。

玖、獎 勵: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相關獎勵規定辦法辦理敘獎事官。

拾、經費: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辦理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專款項下支應。

拾貳、本計畫陳核准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附件一:第一天課程表(112/10/14)

一	(114/10/14)	
研習流程	課程內容	主持人
8:00-8:30	報到	光華國小行政團隊
		生活課程領域召集人光華國小張世
8:30-8:40	開幕致詞	璿校長
8:40-10:10	生活課程之課程綱要精神	
90 分鐘(2 節)	與教學(領綱介紹)	光華國小張世璿校長
00 % 0E (E M)), 4x 1 (一年級大班組
		講師:南華國小吳惠貞校長
		助教:中正國小楊智勝主任
		一年級小班組
		講師:復興國小許雅玲主任
10:20-12:00	生活課程形成性評量設計	助教:信義國小林靜怡主任
100 分鐘(2 節)	分組實作	二年級大班組
		講師:光華國小張世璿校長
		助教:稻香國小黃喻萱老師
		二年級小班組
		講師:文蘭國小蘇漢彬校長
		助教:宜昌國小黃惠穎老師
12:00-13:20	午餐補充能量,休息	光華國小行政團隊
		一年級大班組
		講師:南華國小吳惠貞校長
		助教:中正國小楊智勝主任
		一年級小班組
		講師:復興國小許雅玲主任
13:20-14:50	生活課程形成性評量設計	助教:信義國小林靜怡主任
90 分鐘(2 節)	分組實作	二年級大班組
		講師:光華國小張世璿校長
		助教:稻香國小黃喻萱老師
		二年級小班組
		講師:文蘭國小蘇漢彬校長
		助教:宜昌國小黃惠穎老師
		一年級大班組
		講師:南華國小吳惠貞校長
		助教:中正國小楊智勝主任
		一年級小班組
		講師:復興國小許雅玲主任
15:00-16:30	生活課程形成性評量設計	助教:信義國小林靜怡主任
90 分鐘(2 節)	分組實作	二年級大班組
		講師:光華國小張世璿校長
		助教:稻香國小黃喻萱老師
		二年級小班組
		講師:文蘭國小蘇漢彬校長
		助教:宜昌國小黃惠穎老師
16:30-17:00	學員分享與綜合座談	生活課程輔導團團隊
17:00-	回家(第一天課程結束)	小女四一周 时
	合計 8 小時研習時數	光華國小團隊
<u> </u>		·

第二天課程表(112/11/25)

研習流程	課程內容	主持人
9:00-9:30	報到	生活課程輔導團團隊
9:30-9:50	開幕致詞	光華國小校長張世璿
10:00-12:00 120 分鐘(2 節)	生活課程形成性評量設計返校後實施回饋與困難交流	一年級大班組 講師:南華國小吳惠貞校長 助教:中正國小楊智勝主任 一年級小班組 講師:復興國小許雅玲主任 助教:信義國小林靜怡主任 二年級大班組 講師:光華國小張世璿校長 助教:稻香國小黃喻萱老師 二年級小班組 講師:文蘭國小蘇漢彬校長 助教:宜昌國小黃惠穎老師
12:00-13:30	午餐補充能量,休息	光華國小行政團隊
13:30-15:00 90 分鐘(2 節)	生活課程形成性評量設計返校後實施回饋與困難交流	一年級大班組 講師:南華國小吳惠貞校長 助教:中正國小楊智勝主任 一年級小班組 講師:復興國小許雅玲主任 助教:信義國小林靜怡主任 二年級大班組 講師:光華國小張世璿校長 助教:稻香國小黃喻萱老師 二年級小班組 講師:文蘭國小蘇漢彬校長 助教:宜昌國小黃惠穎老師
15:00-15:20	各組學員代表分享與綜合座談	
15:20-	回家(第二天課程結束) 合計 4 小時研習時數	光華國小行政團隊

初任教師認證為 12 小時研習時數,(第一天課程結束合計 8 小時),(第二天課程結束合計 4 小時)

合計 12 小時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時數頒發研習證書。